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及所屬機關補 (捐)助民間團體經費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月日

申請單位							
統一編號及立案							
(登記)字號							
申請補助類別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環境教育計畫						
(擇一勾選)	■回饋金						
立案地址							
通訊地址	□□□-□□ □同 <u>上</u>						
聯絡人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計畫名稱							
經費總預算	共 元 申請補助 共 元						
他機關補助經費	共 元						
自籌經費	過去3年是 (請敘明自籌來源,若有申請 其他單位補助亦請敘明) □是,金額 □一是,金額 □一百一百一百一百一百一百一百一百一百一百一百一百一百一百一百一百一百一百一百						
單位代表人填寫	※本人、法人或團體就本申請案,係屬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二條及第三條所稱公職人員或關係人□是□否。如勾選「是」,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四條第二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如未揭露將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處罰。						
證明文件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環境教育計畫:政府立案非營利民間團體請檢附蓋有印信。(須與政府立案之正式名稱相符)之立案證書影本、組織章程影本■回饋金、回收廢棄物變賣款:經政府立案非營利民間團體,請檢附蓋有印信。(須與政府立案之正式名稱相符)之立案證書影本、當選證書影本。						

申請單位戳記(圖章) 負責人印章

附件二

【民間團體名稱】辦理【計畫名稱】活動/計畫

- 一、計畫目標或活動宗旨
- 二、主(協)辨單位
- 三、指導單位:

四、日期、時間及地點

五、參加對象及預估人數

六、辦理方式 (含活動流程)

七、預期效益

申請日期: 年月日

○○○計畫經費申請表

預估計畫統	總經費		<u>元</u>				金額	所占比率
		申請環保局補助經費 _				元	<u>%</u>	
	申請其他機關補助經費						元	
		自籌經費					元	
計畫期程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編號 申言	申請項目	單價(元) 數量		留价 ,	小	小計(元)	計畫	
明 员	A-X u	一块(十位 小时(元)			申請項目說明		
ı	合	۽	計					
經辦人		會言	十人員				單位負	青人

注意事項:

- 1. 同一案件向二個以上機關申請補助者,應於申請時列名全部經費內容,與向 各機關申請之項目及金額。
- 2.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訂定「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捐)助預 算執行應注意事項」四、(七)受補(捐)助案件結案時尚有結餘款,應按補

(捐)助比例繳回。